

附件

东莞市2022年涉农资金优先支持的考核工作任务目标完成情况表

序号	考核事项	省级下达任务目标	截至2022年底完成的具体情况
1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		
2	粮食安全省长责任考核（粮食生产相关内容）		
3	动物防疫		
4	农产品质量安全（食用农产品、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，屠宰环节生猪		
5	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（村庄清洁行动、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、生活污水治理及运行管护、乡村生活垃圾治理）		截止到2022年底，全市累计43个自然村完成生活污水治理民生实事任务，对照30个示范村任务数完工率143.33%。
6	高标准农田建设		
7	耕地污染源头防控与安全利用		
8	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		
9	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（含农业水价综合改革）		
10	水土保持		
11	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		
12	中央预算内水利投资执行		
13	全面推行林长制		
14	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		
15	林业有害生物防控		
16	永久基本农田保护		
17	农村公路养护		

18	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(森林、水利)		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